



▲在慈湖公园,孩子们认真拍摄蒲公英的花。

▶蒲公英的花。



◎张海华

冬天的脚步慢慢远去,枯黄大地上每一点初绽的新绿,枝头每一声婉转的鸟鸣,都足以让人欣喜,都仿佛在催促着你去野外奔跑,甚至打个滚……

2月底的双休日,我带队到慈湖公园,开展亲子自然观察。本来是想带孩子们观鸟的,谁知在那个晴朗温暖的周六,公园里人挤人,鸟儿们都躲起来了。还好,早春的野花来“救场”了。“这是阿拉伯婆婆纳,多像蓝色的小星星;这是刻叶紫堇,粉粉的一簇小花长得挺俏皮的;呀,这是蒲公英啊,金黄的花朵好漂亮!……”听着我的介绍,年轻的父母也好,小朋友也好,都不顾泥土会弄脏衣服,一个个趴在地上,用手机、相机聚精会神地拍摄这些小花。

看着大家专注的模样,一种感慨突然涌上心头。我小时候,对大地上的一切也是多么好奇啊,可惜从来没有人教我认识这些乡土上的一花一草、一虫一鸟……



在我老家的樱桃树上,俗名“十姐妹”的棕头鸦雀在育雏。



在宁波的溪流中,我女儿在观察一只溪蟹。

回归童年的旅行

童年的“撒野”时光

上世纪70年代,我出生在嘉兴海宁的乡下,美丽的江南水乡给了我充满“野性”的快乐童年。

我小时候最拿手的本事有两样,一是抓螃蟹,二是逮知了。家乡的河网沟渠密如蛛网,那种被我们称为“石蟹”的螃蟹,有的躲在沟边的泥洞里,有的藏身在石块底下。我经常去翻石头,或伸手进泥洞抓石蟹。摸蟹得讲究技巧,最好在手指碰到躲在泥洞最深处的它的时候,马上用手掌整个将其握住,这样可以避免被蟹的大鳌夹住。

每次到田野中转一圈,我至少可以抓十只石蟹回来。进家门时,手上、脸上、衣服上,难免都沾着泥斑。我妈将石蟹红烧,或者拌上面糊然后油煎以做成“面拖蟹”,给我爸下酒。我并不喜欢吃这种蟹,但我就是喜欢抓它,因为在田野里转悠,这本身就让我很快乐。

至于逮知了,则是先用铁丝做成一个小圈绑在竹竿的一端,接着在铁丝圈上缝上一个塑料袋,然后我就扛着高高的竹竿神气地出发了。正值盛夏,绿树成荫,蝉鸣声声。我不顾满脸汗水,仰着头到处寻找知了。找到后,就举竿用袋子扣住它。

“而立”之后重返山野

离开童年时代20年后,由于一个偶然的契机,已经三十几岁的我忽然喜欢上了拍摄野生鸟类。在拍鸟的最初几年,简直到了如痴如狂的程度,反正一有空就直奔城郊荒野——就跟幼时喜欢在田野中闲逛一样。

很快,我弄清楚了童年时传说中的“十姐妹”到底是什么鸟。前几年的一个春末,妈妈打电话给我,说老家厨房门前的樱桃树上有个鸟窝,一只“十姐妹”在孵蛋呢。我赶紧利用周末回老家,一看不禁哑然失笑,原来这“十姐妹”就是棕头鸦雀啊。这是一种常见小鸟,喜欢成群结队在灌木丛中活动,叽叽喳喳很吵闹,这习性还真符合“十姐妹”这俗名呢。运气很好,我到家时,小鸟刚破壳而出不久,我拍到了“十姐妹”育雏的照片。

小时候在家乡的河埠头钓鱼时,我曾亲眼见到一只翠鸟如蓝色的箭射

大人恐吓我说,知了受惊逃走时会撒一泡尿,这尿万一滴到脸上,就会生疮。可我才不管呢。事实上,我被这所谓的“尿”滴到过好多次,从未因此生过疮。不过,太公见我整个暑假每天这么游手好闲,看不过去了,就批评我父母:“海华每天就知道抓知了,是抓回来当饭吃吗?”我父母笑笑,并未由此而约束我。

上面这两样是我最在行的,至于弹弓打鸟、夜捕黄鳝、钓蛤蟆、抓水蛇之类,也可以说是无所不为。

不过,小时候玩得虽然开心,但我还是经常为一件事情感到懊恼,那就是写作文时,经常迫不得已写“不知名的野花”、“不知名的小鸟”之类的话,感觉这篇文章干巴巴的。当时就觉得,不认识身边的这些常见动植物,是件挺难为情的事。作为男孩子,对鸟儿尤其好奇,听大人们说,这鸟儿叫“白头翁”,那叫“十姐妹”,还有一种叫什么“望春”,可我始终搞不懂,这些俗名到底指的是哪一种鸟。对于蛙,也是一样糊涂,只知道小而灰色的叫蛤蟆,大而皮肤粗糙的叫癞蛤蟆,大而皮肤光洁的叫田鸡,至于其他则一概不知。

入水中,叼起一条小鱼重返苇秆。后来,在很多文学作品中也经常看到关于翠鸟的描述,可长大后却一直没有见过它,为此心里颇感遗憾。直到几年前在四明山脚下的溪流中,重新见到那疾飞如箭的蓝色身影,那一刻就像他乡遇故知,我激动得简直要颤抖了。

后来,我不仅拍鸟,还拍两栖爬行动物,拍野花……凡是跟大自然与原生态有关的东西,都让我乐此不疲。我也终于知道,“小而灰色的蛤蟆”通常是泽陆蛙,但也可能是某种姬蛙;“大而皮肤粗糙的癞蛤蟆”是中华蟾蜍;“大而皮肤光洁的田鸡”则有两种:一为黑斑侧褶蛙,另一为金线侧褶蛙。

至于野花,则种类之多更让我吃惊。拿比较“高大上”的野生兰花来说,我原先一直以为宁波有分布的只有寥寥数种,现在才知道居然有40多种!

好奇心带我们去旅行

我玩了10年自然摄影,同时也进行了10年的自然观察、10年的博物旅行。现在回过头来想想,这10年,我这么狂热地,甚至是疯疯癫癫地投身于野外,在很大程度上,其实这是我对童年的一种回归;或者说,是在潜意识里,企图弥补在童年时代没有得到充分满足的好奇心。

现在我已40多岁了,通过持续的野外探索,加上不断读书、向行家请教,终于慢慢知道了孩提时代渴望知道却无法了解的那些小动物、野花的名字,而且,对它们了解、熟悉的程度,远远超过了我的童年时的愿望。这种感觉,真的很美妙,没有经历过的人不会知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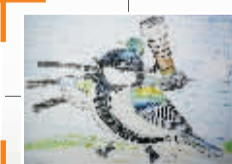
我很愿意,通过户外自然观察活动、讲座等形式,与孩子们以及他们的父母,分享我的这些经历与感受。在慈湖公园开展活动时,有个小男孩趴在地上,一边往小土洞里张望,一边喊我:“大山雀老师!你看看,这洞是怎么形成的?里面有啥东西啊?”我跟他一样趴了下来,虽然只看到了刻叶紫堇等常见野花,但这个小男孩已心满意足,因为这是他自已找到的。

每个人的童年都不一样,但好奇心之心人皆有之。只是随着年岁的增长,天生的好奇心与探索精神可能会被慢慢打磨掉,这是很可惜的事。

读大四的时候,我选修了一门美学课。任课老师说过的话大多数都忘记了,只有一句话始终没有忘:“大家读书也好,做事也好,争取每天都要有一点点成就感,人生就不浪费了!”

博物旅行不就是这样吗?今天认识一种鸟,明天了解一种花,重新感受童年时代那种简单的热情与单纯的快乐,就这样“每天进步一点点”,多好!

总第 6069 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nnb.com.cn



大山雀
的博物旅行



俗称“蛤蟆”的泽陆蛙。